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肇庆市高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肇庆市高要区智慧照明节能改造及能源托管服务项目 工程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肇庆市高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肇庆市高要区南岸街道新塘路东二街1号泉润名庭商住小区B幢 联系电话：19902388436 联系人：何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服务机构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 2、服务机构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的工程咨询单位，备案专业为 市政公用工程。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项目实施内容：在托管服务期内，对高要辖区管养范围内的照明设施开展智能化节能改造，统一实施项目建设、运营管护、故障维修、日常巡检等全流程服务，并负责缴纳托管期限内所有路灯电费。依托智慧照明管控系统实现精细化运维，在满足道路安全照明需求的前提下节约

		用电能耗,实现市政照明设施建设、运维、电费代缴一体化闭环管理。 2、服务目标:保障各路段照明系统稳定、高效运行,通过科学运维实现照明设施全生命周期管理,进而降低能耗电费、减少维护成本,提升城市照明智慧化管理水平与服务品质,切实保障市民夜间出行安全、优化市容市貌,助力高要区文明城市建设。 根据项目内容要求,按国家相关标准、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编制工作,并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可行性论证报告/实施方案。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合同履行地: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 2.合同履行方式:工程咨询服务(编制可行性论证报告/实施方案)。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服务金额:¥95000.00元至¥110000.00元。 3.计价标准:参考《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18号)》收费标准和市场调节价计算,并经双方协商同意。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7个自然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结合采购需求，具体于合同中予以确定。
11	违约责任	结合采购需求，具体于合同中予以确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和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到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起诉。
13	备注	按采购需求执行。

重庆市档案馆